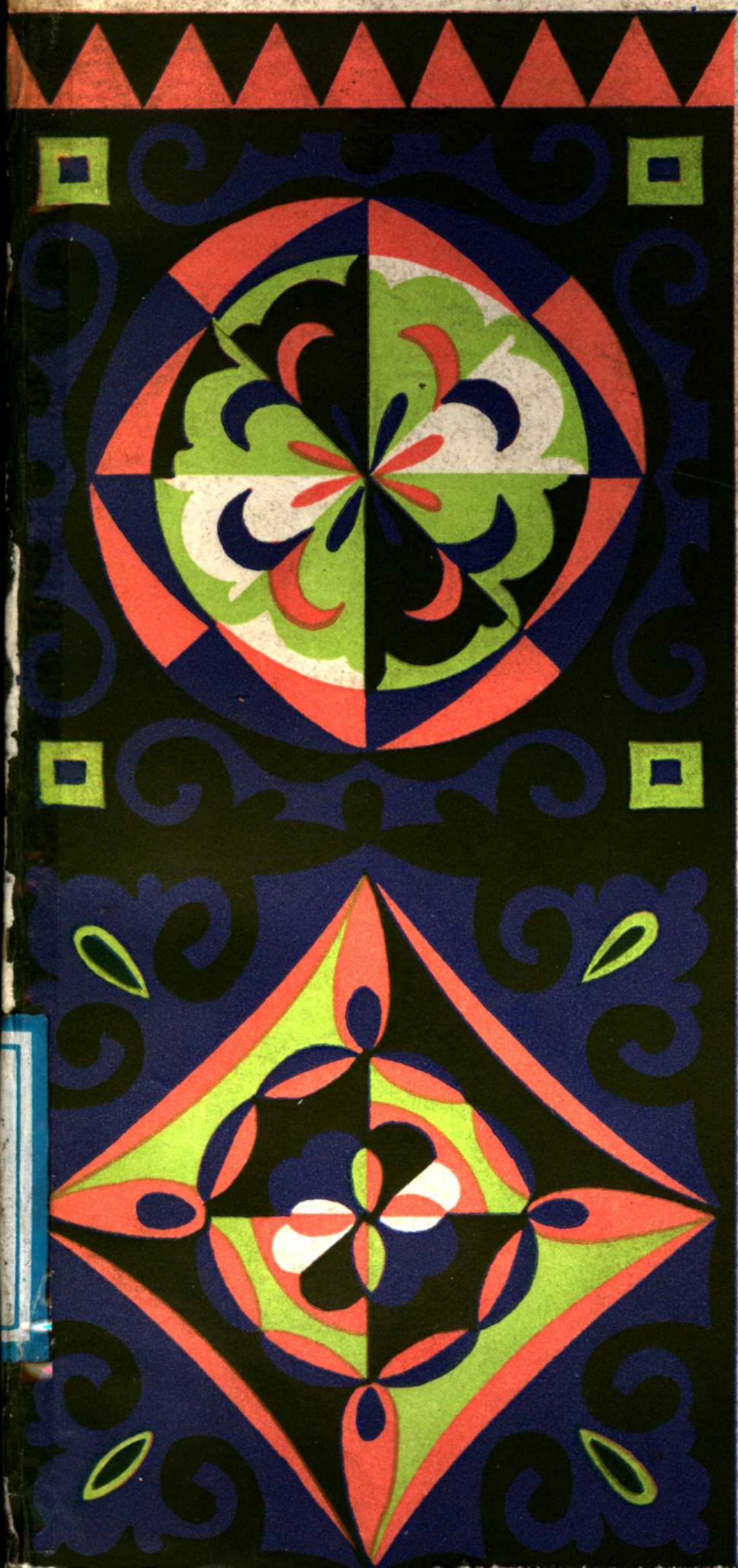


鄂伦春族民间故事选

中国少数民族民间文学丛书·故事大系



ZHONGGUOSHASHUMINZU
MINJIANWENXUECONGSHU · GUSHIDAXI

鄂伦春族民间故事选

隋书金编

上海文艺出版社

责任编辑：彭小明
封面设计：何礼蔚
插图：阿 兴

中国少数民族民间文学丛书·故事大系

鄂伦春族民间故事选

隋书今编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74号)

新华书店经销 吴县文艺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092 1/32 印张 12.75 插页 12 字数 270,000

1988年9月第1版 1988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600 册

ISBN 7-5321-0020-0/I·33 定价：4.50元

编辑出版说明

中国少数民族民间故事，数量浩瀚，绚丽多彩，富有民族特色。它不仅具有文学价值，社会主义文艺创作从中可以吸取丰富的思想和艺术营养，而且对于历史学、社会学、民族学、民俗学等学科的研究和发展，也有一定的价值和意义，是我国整个民族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建国以来，特别是近年来，各民族民间文学的发掘采集工作，有了广泛深入的开展，搜集到大量的民间故事作品和有关材料。为了使这宗世代口头相传的文化财富，通过妥善的整理和系统的选编，成为精粹的读物，以利于阅读、应用和保存；为了使我国多民族文化优秀传统文化得到发扬，促进民族之间的文化交流和相互学习，促进中华民族文化事业的繁荣和发展；为了国际文化交流的需要，我们有计划地编辑出版这套《中国少数民族民间文学丛书·故事大系》。

《故事大系》选收我国各少数民族散文体裁的民间文学作品，即一般通称的民间故事，包括神话、传说、故事、笑话、寓言等等。按民族分别选编，以各民族作品专集形式出版。全大系预定为五十六卷，每卷字数大致接近。我国五十五个少数民族，基本上各编为一卷。但根据各民族作品实际情况，有的民族作品特别丰富，编为正续篇两卷，有的两个或三个民族作

品合编为一卷。最后一为卷索引之其它资料。编选工作请民族文化部门、有关专业单位或专业工作者担任，并负责撰写前言。

《故事大系》各卷所辑的，主要为一个民族重要的有代表性的作品，同时顾及到内容、形式的多样性，以反映一个民族民间故事的概貌。所收作品经过整理，但尽可能保持原貌，以保存它的固有的艺术价值和科学价值。

《故事大系》将根据各民族民间故事搜集工作进展的实际情况，陆续编选出版。

上海文艺出版社

一九八二年六月

前 言

鄂伦春族在全国56个民族中,是人口较少的一个民族,在长期游猎的生产斗争中,培养了骁勇强悍、机智果敢、吃苦耐劳和纯朴憨厚的性格。全族共有4100多人,主要分布在黑龙江省黑河地区的逊克县、爱辉县,大兴安岭地区的呼玛县、塔河县,伊春地区的嘉荫县和内蒙古境内呼伦贝尔盟的鄂伦春自治旗及布特哈旗等地,从事狩猎和农业生产。

解放前,鄂伦春族还保持着浓厚的原始公有制的残余。社会组织分为氏族和“乌力楞”^①。每一个“乌力楞”都有一定的猎区,生产工具(包括弓箭、猎枪、猎马和猎犬等)属于个人私有,一年四季到处游猎,经常迁徙。捕获的猎物原由首领按“乌力楞”内各户平均分配,后来逐渐改为只在集体狩猎的人员中进行平均分配。但对于一些鳏寡孤独户另予照顾。

过去鄂伦春人吃兽肉,穿兽皮,使用的生活用具如盆、碗、桶、盒之类,均用桦皮制作,并雕刻花纹加以装饰,也有皮革工艺品。他们的住处也是用桦皮或兽皮搭的原始简陋的“仙人柱”^②,除骑马外还用小桦皮船做交通运输工具。

① “乌力楞”,鄂伦春语,系指由几户有血缘关系的家庭组成的社会经济生产的基本单位,相当一个村落,后来又逐渐有了以地缘关系为组织的村落,均称“乌力楞”。

② “仙人柱”,鄂伦春语,即向阳光的帐房,俗称撮罗子。

鄂伦春族的婚姻，实行族外婚，婚姻缔结一般均由父母作主，一夫多妻制已逐渐转变成了一夫一妻制。

鄂伦春人的宗教信仰，是一种原始的萨满教。他们的宗教观念，是万物有灵论，对自然和图腾进行崇拜和祭祀。患病求神问卜，死后实行风葬。他们有尊老爱幼的风尚。

由于历代统治者对鄂伦春族实行反动的民族政策和帝国主义的侵略压迫，严重地阻碍了鄂伦春族的社会发展，整个民族濒于灭绝的悲惨境地。到解放后，鄂伦春族人民才结束了原始游猎生活，实现了定居，一步跨过了几个社会发展阶段，进入了社会主义时代。

鄂伦春族无文字，鄂伦春语属阿尔泰语系通古斯语族满洲语支，现已通用汉语。

鄂伦春族人民在长期的生活、狩猎生产斗争与社会实践中，创造了丰富多彩的精神文化。其中民间口头文学既是他们民族的文学，又是他们民族的历史。鄂伦春族民间故事不仅仅反映了原始社会末期的一些历史生活面貌，还为我们提供了大量的口碑史料。许多民间故事都有鲜明的民族色彩、地方特点和独特的艺术风格。这些宝贵的民间文学遗产，丰富了中华民族的文化宝库。

一

产生年代较早的鄂伦春族神话，对自然界的现象和事物作了种种臆想的朴素的解释，反映了鄂伦春族原始游猎生活历史时期的社会内容，具有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如对人类起源，天地、日月星辰的形成和万物来源的传说等，给我们展示了鄂伦春族从原始游猎“其居群中”发展到女权制氏族社会

和父权制氏族社会的若干历史图景，以及现实生活的一些古老遗俗和对本民族历史的回忆。

关于鄂伦春族起源的神话、传说，流传比较广泛的是《恩都力创造了鄂伦春人》，这是一种神造说的关于人类的来源。再一种是洪水后人类的再造说，如《九姓人的来历》、《大水的故事》。还有一说是与动物结合蕃衍了人类，如《熊的传说》，因而鄂伦春人把熊当图腾来崇拜。

鄂伦春族崇奉北斗星，每家在每年旧历除夕或正月初一晚上都供奉它。老年人对北斗星信仰更甚，认为北斗星每夜都有，象征长寿星，每在年终时都向北斗星祭拜祷告，告诉它又多一年，增加了一岁。关于《北斗星的来历》还有一种传说：相传，仓库的四根柱子就是北斗的四个角，其余三个是梯子，四条腿中歪了的一条是被箭射歪的。这是自然崇拜的表现之一。

在日常生产中猎民进山路过气势雄伟的地方，或屹然独立的巨石，都要下马向山神“白那恰”敬拜供祭。这在神话《吴达内的故事》和民间传说《彩虹桥和断桥的传说》及《神箭手》中，都有生动的表现。

从古到今，鄂伦春族对于火神是特别崇敬的，触怒火神便会遭到惩罚。他们对火种特别加以保护，对于篝火是无比亲近的。有了火，可以烤肉吃，有了火，无论多么寒冷也会得到温暖，有了火，可以防御豺狼近前，甚至有点病烤烤火就会好的。有了火，可以“烧山引兽，放火寻角”，多得野兽，使生活过得更饱暖一些。因此《火神的传说》流传甚广，在流传过程中鄂伦春人民还创作了一种拟人化的火神，它乐于帮助人们去烧死吃人的蟒貔的故事。在《金刚圈的故事》中可以看到火是助

弱除暴的可爱形象。

鄂伦春族对大自然解释的神话有如下几个特点：

首先，这些神话是处在原始社会的鄂伦春人，依据他们当时的社会条件和认识能力，按照他们自身的形象创造出来的。在这些解释里，反映了原始的鄂伦春人的信仰和崇拜，也反映了他们的意识、道德和美学观。

其次，这些神话中的神灵，不仅有太阳、月亮和山神，还创造了女性的神灵。除了北斗之外，还创造了《三仙女额胡娘娘》管疾病的女神以及《白衣仙姑》中的仙女形象。“这种情况既反映了妇女在早期社会中的地位，又反映了男女间在生产生活中的简单分工。鄂伦春人正是依据这些并把它移植到神灵中去，认为神灵也应该是如此的。”^①这是母权制氏族社会中妇女占有优势地位和超过重要作用的一种反映。

第三，这些解释大自然的神话，都是口耳相传保留下来的，一般都比较短小质朴，情节也不复杂，但都有浓烈的民族色彩和北方特点。

第四，这些神话具有一定历史价值，都是研究鄂伦春族原始社会意识形态和民俗学的宝贵资料。

鄂伦春族向大自然作斗争的神话，和反映社会斗争、善与恶斗争的神话，流传更为广泛，如《吴达内的故事》、《伦吉善和阿依吉伦》、《阿雅莫日根》、《神箭手》、《白衣仙姑》、《白嘎拉山的故事》、《吴成贵莫日根》、《坤玛布库》和《阿拉坦布托的故事》等为鄂伦春人所周知。这些神话通过幻想反映了原始社会的人们与大自然的斗争，与魔鬼和恶势力的斗争。他们在困苦和灾难面前，在凶恶的蟒豹面前，没有屈服，坚信善能战胜恶，人

^① 秋浦：《鄂伦春社会的发展》第161页。

能战胜蟒猊。他们按照自己的理解和要求，理想与愿望，“用想象和借助想象以征服自然力，支配自然力，把自然力加以形象化”（马克思语）。他们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了神，并把人类的集体的力量加以夸大，使其理想化，英雄化。鄂伦春族的神话里不但有神，也有特别受人崇敬的神一般的英雄。同时还创造了乐于帮助英雄的宝马、宝刀等可爱的形象。这些描述那些神一般的人如何战胜困难、除掉蟒猊的英雄事迹，被鄂伦春人民看做是他们民族的光荣。

《吴达内的故事》这篇神话叙述吴达内为了鄂伦春人民的生存，为了人民的利益，奋不顾身，挺身而出，历尽艰险，宁死不屈，死而复生，重去出征，终于战胜了凶恶的蟒猊。对吴达内的歌颂，就是对鄂伦春人民集体智慧和力量的歌颂，它充分反映了鄂伦春人民至死不屈的反抗精神。这种精神直到今天还闪耀着光彩。

这篇作品艺术性较高，以吴达内为人民去向魔鬼夺回赖以生存的飞禽走兽等资源的行动为中心，按着一条线索发展，人物的关系也比较清楚，在很多场面都是突出表现吴达内的作为和性格。故事跌宕起伏，重叠反复，结局也是理想完满的。鄂伦春族神话一般都比较短小，而《吴达内的故事》却是系列故事，可以讲三、五个晚上。在表现手法上它运用朴素的语言直陈故事，用重叠反复的手法使之易于记忆流传。如过三关，一次出征，再次出征等手法加强了故事性。这篇神话富有浓厚的生活气息、地方特色和粗犷、刚健、清新的风格，有着天真的、自然的、崇高的美。

《伦吉善和阿依吉伦》主要描述善与恶的斗争，反映了以公有制为基础的原始社会的实际生活，表达了古代鄂伦春人

对幸福生活的美好愿望。

鄂伦春族人民根据自己的生活斗争，理想和愿望，通过艺术的概括，塑造了许许多多神通广大的英雄。除了吴达内、伦吉善外，还有为民族仇恨去杀死蟒猊的阿雅莫日根，有舍己救人铲除蟒猊的吴成贵莫日根、喜勒特根，有同情人民的苦难，乐于救活死人，让忠厚的猎人重获幸福的白衣仙姑和三仙女额胡娘娘等。

在鄂伦春族神话里，还出现了许多帮助英雄克服困难战胜蟒猊的一些拟人化的形象，如吴达内、阿雅莫日根和坤玛布库的宝马，对他们战胜恶势力起了很大作用。对神箭宝刀这些狩猎不可缺少的劳动工具，人们在神话中对它也加以赞美，他们信赖自己的神箭宝刀，并加以美化，赋以神奇的威力，帮助英雄在斗争中取得胜利。这些美妙的想像都具有一定的美学价值。

他们在神话里不仅成功地塑造了许多英雄的典型形象，同时还塑造了一种凶恶魔鬼的形象，即作恶多端残忍吃人的蟒猊，有的地区又叫满盖，都是魔鬼的意思。并以蟒猊作为恶势力的代表，这种恶势力又往往来源于民族外部，它祸害鄂伦春人，逼得鄂伦春人无法生活，人们对蟒猊既感到恐怖，又十分憎恨它。这不仅是对大自然的恐怖现象的幻想性概括，当然也不排除外来恶势力的侵扰。是鄂伦春族口头文学中恶势力的典型形象，具有鲜明民族的特点和地方特色。

许多神话故事，因年代久远没有文字记载，有许多已经散失。本书所选的这些神话无疑都成了极宝贵的精神遗产。

二

鄂伦春族民间传说的内容十分广泛，反映了鄂伦春人民生活的各个方面。有关鄂伦春民族的来源和迁徙的传说，如《魏加格达汗和孟沙雅拉汗》；有对鄂伦春祖先的生活，历史上曾发生过的重大事件和有关重大影响的人物及民族英雄的事迹的描写，如《毛考代汗的传说》；有反映祖国山河大地的地方风物传说，如《嘎仙洞和奇奇岭的传说》和《多布库尔河的传说》；有关家乡风土人情习惯及关于某些自然生物特性的传说，如《飞龙鸟的传说》、《雪兔和黑熊的故事》、《库玛哈的故事》、《猴头蘑的传说》和打死熊要风葬的习俗，以及关于宗教信仰和萨满的传说等等。这些传说的描写幻想成份是很浓的，在流传过程中，神奇的幻想和浪漫主义色彩，不断地增加。从这些方面来说，这些古老的传说接近于神话，但又和神话不同，它没有宣扬神的恩赐，而是歌颂了鄂伦春人民凭着自己的力量和智慧去战胜敌人的那种勇敢机智、坚强不屈的精神。传说中的英雄不是神化了，而是比较真切地反映历史与生活。这些传说大致可分两种情况：一种是在历史上确有其人其事，经过流传后，又不断加工提炼，具有了一定的文学性，不再是完全的历史事实了，如《毛考代汗的传说》等；另一种是在历史上不一定确有其人其事的或完全从生活斗争中根据某种素材概括出来的艺术创造，如《白桦岭的传说》及《彩虹桥和断桥的传说》等。无论那一种传说都歌颂了鄂伦春族人民对邪恶势力的坚强不屈的斗争精神。

关于《毛考代汗的传说》，有许多异文。有的讲述他和“特格”人结下冤仇的故事；有的传说他打败过吃人的蟒蛇，使嘎

仙洞和甘河一带的人民得到幸福和安宁；有的传说他是打猎能手，人人称他是阿雅莫日根；还有的传说毛考代汗是柯依尔氏族那旦浅鄂伦春人的祖先等等。传说从不同角度歌颂他是鄂伦春民族的一位英雄。传说中的历史人物毛考代汗在流传过程中，神奇的幻想与浪漫主义色彩，在不断地增加，使传说的内容更富有传奇色彩和乐观主义精神，也更为人们所喜爱和信服。

鄂伦春族地区有不少丰富优美的地方风物传说。例如《嘎仙洞和奇奇岭的传说》、《多布库尔河的传说》、《白嘎拉山的传说》、《小猎手和龙头山的传说》、《彩虹桥和断桥的传说》以及《白桦岭的传说》等等。因地方风物传说有一种特殊的魅力，所以很容易到处流传。

嘎仙洞和奇奇岭，在鄂伦春自治旗境内，实有其洞，确有该岭。嘎仙洞形同“仙人柱”，为天然石洞，洞口距地面六十丈高，洞口高十余丈、宽六七丈，洞中情景和传说一致。奇奇岭同传说所描写的大致相同，它与嘎仙洞遥遥相对，在阿里河镇东南方向约三十多里路的窟窿山山顶上。奇奇岭山下是甘河与奇奇勒河汇合处，这一带是鄂伦春族最好的猎场之一。《嘎仙洞和奇奇岭的传说》就是鄂伦春族人民根据这两处奇特自然风光而通过幻想创造出来的。猎人们不仅喜欢到这两处风光歇息游览，也格外愿意听听关于这两处名胜来历的传说。

《嘎仙洞和奇奇岭的传说》，有十余种不同的说法。有侧重讲嘎仙洞的传说，有专讲奇奇岭的传说，还有讲嘎仙洞和窟窿山的传说，等等。都是描写老猎人嘎仙以他的机智勇敢战胜魔鬼的故事。它运用浪漫主义的手法，通过幻想的人物形象的刻划，突出地表现了鄂伦春族人民向恶势力进行坚强不屈的

斗争精神和胜利信心。

三

鄂伦春族民间故事按习惯分法，有神话故事、民间传说（又称乌印）、狩猎故事、爱情故事、历史故事、新故事、动物故事、鬼怪故事和笑话、还有说唱故事。他们没有幻想故事、童话，寓言和生活故事的分类，当然，没有这几方面分类不等于没有这类故事。以动物为主人公的寓言就归动物故事里面去了。民间故事在鄂伦春族民间文学中占相当大的比重。故事中的人物、事件、地点、时间与真人真事没有明显的关系，情节也都是虚构的。民间故事除了富有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和奇妙的幻想以外，还保留了一些原始人生活观念的痕迹。在流传过程中，不断润色加工，不但有着丰富的思想内容，而且也有较完整的艺术形式。鄂伦春人也善于运用民间故事进行百科全书的民族文化教育，人们狩猎归来，常常披着星月围坐在老樟松树下的篝火旁，听老猎人如数家珍似地讲那些优美迷人的民间故事，在听、讲之间人们特别是孩子们受到了社会历史和生产生活等各方面的教育。讲民间故事的人很有才能，听的人颇感兴趣，甚至有的百听不厌。正因为鄂伦春族有不少这样的口头文学家，这些丰富多彩的民间故事，才能一代一代的保存下来。

反映鄂伦春族社会生活为内容的民间故事较多。如《欧新波的故事》、《阿拉坦布托的故事》、《白依吉善的故事》、《蛇王的女儿》、《仑巴春巴》和《小红马》等，这些故事都是通过幻想创造出来的，歌颂了勤劳勇敢、聪明机智的人们，如何战胜大自然，如何战胜想像中的妖魔鬼怪和凶恶的敌人。例如白依

吉善战胜女妖救活了自己的情人。懂鸟兽语的猎手为了不让全部落的人遭到洪水的淹没，他泄露了蛇国的秘密遭到惩罚，但人们却牢记他舍己为人的形象。《智慧的老人》还是富有生活斗争的经验，对社会是有益的。故事中还塑造了敢于和魔鬼斗争的乌娜罕、讷犂杰等人物，这些都是可爱的形象。人们幻想出像白依吉善这类人物，既有超凡的力量又不是神仙，在牺牲别人或牺牲自己这件事上，他的思想境界是十分高尚的。他得知魔鬼害人，勇敢地挺身而出，去战胜了魔鬼，这是值得歌颂的。

再如《大水的故事》、《七兄弟和卡让花》、《猎人和心爱的妻子》、《聪明的媳妇》以及《小白兔娶媳妇》等故事，表达了人们对幸福生活的追求与希望。赞美了善良、纯朴，歌颂了勤劳、勇敢。这些民间故事能在鄂伦春族地区广泛流传这么悠久、这么令人喜爱，是有其现实生活基础的。在人烟稀少的鄂伦春族中，相隔百里都算是近邻，娶亲育子是何等不易！他们希望有勤劳勇敢的丈夫，善良美丽的妻子，渴望美好的生活。他们对破坏人们幸福的恶势力代表蟒猊，是十分憎恨的，因而敢于面对恶势力进行斗争，最后取得胜利。由此可以看出鄂伦春族人民既是理想主义者又是现实主义者，他们向往美好的未来，也意识到幸福得之不易。为了大多数人的利益，宁肯牺牲自己，这是多么可贵的精神。

关于狩猎的故事，在鄂伦春族中产生得比较早，是富有浓厚的现实生活特征的。无论故事中的人物、事件和情节都接近人类的现实生活。如《神箭手》、《毛考代汗猎犴》、《养狼的猎人》等，在这些故事中除了表现劳动的主题，赞美狩猎劳动外，还歌颂了吃苦耐劳，熟练掌握野兽的生活规律、机智勇敢、百

发百中的猎人。人们称他为“阿雅莫日根”。这些故事还着重传颂狩猎生产经验和纯熟的技术，对于狩猎中的教训也提醒人们记取。例如《养狼的猎人》它告诉人们：猎人见狼不打是十分危险的。紧张惊险，勇敢机智，富有知识性，是狩猎故事最突出的特色。

爱情故事在鄂伦春族民间故事中占的比重也是很大的。鄂伦春族在解放前还保持着浓厚的原始公社的残余。鄂伦春族的婚姻缔结均由父母做主，实行族外婚，氏族内部严禁通婚，由保留对偶婚的遗迹逐渐形成一夫一妻制。自清朝以后又受封建礼教的束缚与压迫，婚姻不得自由。因而出现了一些反映男女青年的真挚爱情和婚姻的故事，通过它来反对封建礼教束缚，表达了要求婚姻自主，向往美满的生活的意愿。这些故事，是鄂伦春族民间故事中的精华部分之一。反映这方面主题的故事有《金宝和银珠》、《蒲妹》、《松坦莫日根和仙女埃米艳》等，把鄂伦春人不怕艰难险阻，舍己救人，不图报答，爱情专一的形象，描写得栩栩如生，如在眼前。

鄂伦春族人民长期在深山密林中游猎，对于各种禽兽的习性都有极其细致的观察，他们通过幻想借助动物的形象，用拟人化手法，创造了许许多多关于动物的故事和以动物为形象的寓言故事。有对强暴力量反抗的《灰鼠和黄鼠狼》；有对勤劳勇敢机智善良歌颂的《飞龙的故事》；有轻信恶言伤害自己伙伴的《雄灰鼠的悔恨》；也有对狡猾、奸诈、贪婪、吝啬、忘恩负义、看风使舵和吹牛骗人等性格的嘲笑与批判。如《狡猾的狐狸》、《欺师忘恩的老虎》、《蝙蝠的嘴脸》、《雪兔和黑熊的故事》等等。通过这些动物故事表现了曲折复杂而又广泛的生活面。有的又饱含生活的经验，通过比喻说明真理，概括教训，富有深

刻的寓意。例如《雄灰鼠的悔恨》对黄鼠狼的奸诈阴险，雌灰鼠的横遭诬陷，雄灰鼠的悔恨，都刻划得很逼真、细腻，富有人情味，堪为现实人生的极好讽喻。故事短小生动，读来使人感到亲切。

关于动物起源和某些特性的说明与解释的故事，如《飞龙的故事》能使人们认识和掌握动物的生活规律，同时又对动物的某些特征做了解释，从而教育人们认识生活，培养人们的高尚情操与美德。此类故事还有《乌刻鸟的来历》和《鹿哭瞎了两只眼》等等。这些故事对动物特点的解释，也是多方面的，内容极为丰富有趣，流传也非常广泛。

在《金刚圈的故事》这篇故事中，充分表现了童话的那种浓厚幻想气氛和浪漫主义色彩。通过幻想虚构了许多拟人化的小人物，说明弱小力量只要团结到一起，就能战胜强大凶恶的敌人，富有哲理和教育意义。

鄂伦春族笑话，是民间故事中颇受人们欢迎的一种幽默、喜剧性的小故事。无论对于讽刺敌人或讽刺自己的缺点，都是很有力量的。《布杜怒鸟和狐狸》这个笑话流传极广，用鄂伦春语讲此笑话，听笑话的人无不捧腹大笑，效果极为强烈。可惜经过翻译，记录下来的文字很难保持原貌，十分遗憾。尽管如此，这篇作品仍充满了喜剧性和幽默感。它告诉人们：强大者也有愚蠢的时候，弱小者也不是那么好欺侮的。

四

许多读者在学习社会发展史时，总想多了解一些关于原始社会的具体面貌。但形象资料十分缺乏，满足不了人们的要求。这本选集不仅是一本鄂伦春族民间文学读物，而且也